

证券代码：872265

证券简称：珠江燃气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东珠江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12 月 7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集团三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 年 11 月 27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牛正峰
- 6.会议列席人员：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董事周剑强因事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广州银行签订授信合同暨资产质押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加快各项目的开发建设，公司拟向广州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江支行申请新增办理 1 年期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900 万元的综合授信，公司实际控制人牛正峰、萧辉兰拟为本次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其中人民币 500 万元贷款以广州知融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的价值人民币 1,814 万元的知识产权（包括 2 项发明专利和 6 项实用新型专利）进行质押；另人民币 400 万元贷款为广州市科技型中小企业信贷风险损失补偿资金池的信用贷款。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拟定于 2020 年 12 月 23 日在广东珠江燃气集团三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0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将《关于公司拟与广州银行签订授信合同暨资产质押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珠江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广东珠江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8 日